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您共同关注第32个“6·25”全国土地日 ◆

# 节约集约用地 严守耕地红线 为建设高质量富美鹤城提供自然资源要素保障

□本报记者 王帅

有地斯有粮，有粮斯有安。中国是世界人口第一大国，也是人均占有土地资源较少的国家之一。为了让有限的土地资源养活众多人口，节约集约用地、严守耕地红线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1991年，国务院第83次常务会议决定，从1991年起，把每年的6月25日，即《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颁布的日期确定为全国土地日。“土地日”是国务院确定的第一个全国性纪念宣传日，中国则是世界上第一个

为保护土地而设立专门纪念日的国家。“节约集约用地、严守耕地红线”是今年全国土地日的宣传主题，这既是我国土地资源管理的核心目标，也是我们在绿色生态理念下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基本保障。近年来，我市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通过科学规划管控、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强化耕地保护执法监察等措施，为建设高质量富美鹤城提供有力自然资源要素保障。



↑ 我市连续23年实现耕地占补平衡，确保粮食总产稳中有升。  
鹤报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大智 摄

## 严守耕地红线，连续23年实现耕地占补平衡

6月16日，浚县白寺镇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里，30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方的小麦喜获丰收后，农民又忙着播种秋粮。“衣粮社稷，粮安天下。”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是我国的基本国策。多年来，我市始终坚守耕地保护红线不动摇，严格控制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尤其对永久基本农田占用补划的管理更为严格，全力做好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市级审查论证，确保补划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质量不降、布局稳定；同时，进一步强化对全市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常态化监管，防止发生“非农化”“非粮化”问题。

一头都不能偏废。如何算好城镇化建设对耕地的“占”“补”两本账？我市的做法是，按照建设项目占用耕地“占一补一、占优补优、先补后占”要求，实行项目挂钩、进大于出、先进后出、年度平衡，确保全市稳定耕地一亩不减，已连续23年实现耕地占补平衡。此外，我市还运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云平台，全面加强补充耕地立项、实施、验收、管护全程监管，做到补充耕地数量、质量双到位。

为统筹谋划好耕地保护与经济发展、生态文明建设、区域协调发展的关系，在“三调”成果基础上，我市开展并完成了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摸清摸细摸实了每一块适宜开垦为耕地的后备资源，包括面积、类型、分布等耕地后备资源数据。为遏制耕地“非粮化”，防止耕地“非农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加强耕地实时监控，综合运用稳定耕地动态监测系统、国土调查云系统、自然资源在线监测云系统，通过大数据分析，实时掌握全市稳定耕地流向，对苗头性问题早发现、早制止、早整改。今年下半年，我市将以国土空间规划划定的耕地保护责任目标为基础，签订市、县、乡、村四级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把全市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足额定位到田头地块，逐级分解，全面压实各级党委政府耕地保护责任，保障耕地保护工作取得更大实效。



我市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并对外公示。本报记者 王帅 摄



各级自然资源监察部门开展耕地保护常态化执法检查。  
鹤报融媒体中心记者 王博 摄



签订目标责任书，全面压实各级党委政府耕地保护责任。

## 我市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保护形势依旧十分严峻

今年3月，我市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简称“三调”）主要数据成果发布。历时3年，汇集了14.6万个调查图斑数据，全面查清了全市耕地、园地、林地、草地、湿地、城镇村及工矿、交通运输、水域及水利设施等地类分布和利用状况，其中我市现有耕地170.7万亩、园地3.77万亩、林地49.18万亩、草地19.23万亩、湿地0.28万亩、城镇村及工矿用地55.23万亩、交通运输用地8.19万亩、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7.16万亩。

值得关注的是，与2009年“二调”数据对比，“三调”期间，我市农用地增加11808.39公顷（17.71万亩），建设用地增加9094.64公顷（13.64万亩），未利用地减少20901.67公顷（31.35万亩）。“总体来看，农用地规模出现净增长，主要得益于我市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加上近年来未利用地开发复垦、土地综合整治、工矿废弃地复垦，使废弃建设用地流向农用地，得到了充分利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调查监测科科长胡俊鹏说，随着经济飞速发展，我市人口规模也在不断增加，建设用地同步增加，农用地及建设用地面积占全市国土总面积的93.14%，社会经济发展平稳上升，土地利用程度集约高效，保障了全市人民更加舒适的生产生活环境。

## 节约集约用地，向土地资源要效益



我市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如为天海集团3期建设盘活批而未供土地79亩，保障了企业用地需求。  
鹤报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大智 摄

然而，30多年来，我国人均耕地少、优质耕地少、后备资源中可开垦耕地的面积也较少的基本国情并未有太大的变化，我市市情与国情基本一致，仍是人多地少。根据近10年的数据分析，我市因农业内部结构调整、生态廊道建设等，部分耕地转化为其他农用地，现状耕地仅有170.7万亩，与全国人均耕地面积1.1343亩相比，我市人均耕地面积仅为1.09亩，耕地保护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压力巨大。

“随着经济的快速增长，用地需求不断加大，补充耕地将会随着后备资源的减少面临更大的困难，所以今后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保护形势依旧十分严峻。”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书记、局长唐友才表示，我市必须继续执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耕地用途管制，联合市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林业等部门，推出深化耕地全程一体化保护的一揽子措施，稳定耕地一亩不少、补充耕地一亩不假，确保全市耕地总量平衡。

保护耕地，就是保障粮食安全，就是保障生存。而节约集约用地的意义在于：一方面，通过节约用地和提高土地利用的质量与效率，减少对土地尤其是耕地的占用，也是对耕地的有效保护；另一方面，土地集约高效利用方式可以倒逼发展方式的转型与发展质量的提升。



进村宣传，增强农民耕地保护的守法意识。

## 强化执法监察，严厉打击土地违法行为

未经批准，一村办企业在淇滨区上峪乡西柴厂村西非法占用建设用地和耕地，建设生产车间和办公用房，被卫星遥感监测到土地现状发生变化。2021年9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淇滨分局对该企业违法占地行为立案调查，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土地，没收在非法占用的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并处罚款9.92万元。

在耕地保护上，我市始终保持高压态势，开展各类执法活动，形成执行一案、震慑一片的社会效果。市国土资源局监察支队主导、各县区分局积极配合，成立专门执法队伍，配备执法巡查专用车辆，严格督查和处理辖区内土地、矿产等方面违法行为。同时，自然资源、城管、乡镇政府联合执法，形成联动工作机制，确保巡查时间、区域、责任三到位，及时发现制止土地违法行为。

在落实耕地保护责任上，我市各级自然资源监察部门织密执法监察网，以卫片执法检查 and 实地核查为抓手，严厉打击各种土地违法行为，确保全市耕地实至名归。

在落实耕地保护责任上，我市各级自然资源监察部门织密执法监察网，以卫片执法检查 and 实地核查为抓手，严厉打击各种土地违法行为，确保全市耕地实至名归。

## 科学规划管控 形成高效、协调、可持续国土空间格局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国土是生态文明建设的空间载体。要按照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相统一的原则，整体谋划国土空间开发，科学布局生产空间、生活空间、生态空间，给自然留下更多修复空间。”

级管控，优化空间配置，促进形成高效、协调、可持续的国土空间格局。其中，我市把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作为划定“三条控制线”的首要任务，按照总体稳定、局部微调、量质并重的原则，划定划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确保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布局更优化，做到应划尽划、应保尽保；严控建设用地规模，引导项目建设充分利用存量土地，推动产业向开发区集中、人口向城镇流动，构建产业集聚、功能集成、要素集约的国土空间新格局。

近年来，按照市委、市政府和省自然资源厅的决策部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开拓思路，多措并举向土地资源要效益，充分发挥自然资源要素在高质量发展中的支撑保障作用，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切实提高土地供给效率。坚持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精准实施计划指标管理，实行精准化用地保障，合理安排土地投放的数量和节奏，提高土地配置和利用效率。2020年以来，我市累计供应国有建设用地2.11万亩，建设用地年供地率保持在85%左右，位居全省前列。

不断创新发展配置方式。今年我市推行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对投资强度、亩均税收等指标进行约定，有效提升

了工业用地利用效率，促进了土地节约集约。目前，全市已成功出让4宗工业用地“标准地”，累计面积约455亩。“标准地”出让，可使企业前期土地成本每亩降低12万元左右，项目从签约到开工建设所需时间压缩近2/3。此外，我市继续完善以政府供应为主的土地一级市场，探索建立土地转让、出租、抵押二级市场；实行差别化供地政策，根据产业周期弹性确定工业用地出让年限，降低企业用地成本，提高土地资源市场周转率和配置效率。

鼓励提升土地开发强度。一是严格土地标准控制，对于国家和地方尚未颁布土地使用标准的建设项目通过开展节地评价，实现用地顺利报批。二是适度提高产业项目准入门槛，开发区、示范区范围内工业项目平均投资强度按照不低于280万元/亩，其他工业项目不低于234万元/亩进行控制，确保节约集约高效利用土地。三是大力推进标准厂房建设，让企业“轻装上阵”，既有利于减轻企业的非生产性投入，缩短项目投产周期，也能提高土地利用效率。